

股票代码：002377

股票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3-48 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对外投资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近日，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高新”、“公司”）收到参股公司湖北省长江资源循环利用及装备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资源”）关于对外投资的通知，长江资源与宜昌鄂中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中生态”）签订了 100 万吨/年磷石膏浮选净化项目，是长江资源继 2022 年 11 月于黄冈市武穴市落地 100 万吨/年磷石膏无害化及绿色建材项目后，又一加大磷石膏综合利用产业化投资项目。

本次参股公司长江资源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双方的基本情况

1、湖北省长江资源循环利用及装备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三路 8 号道路材料工程纤维技术中心办公楼、研发中心及企业文化中心 410

法定代表人：高涛

注册资本：22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9 年 10 月 21 日

经营范围：资源循环利用及装备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再生资源的回收与利用；交通、建筑材料的销售；技术进出口。（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国创高新持有 40.91%股权，武汉科技创业天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22.73%股权，湖北国创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持有 18.18%股权，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9.09%股权，中国五环工程有限公司

持有 4.55%股权，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4.55%股权。

2、宜昌鄂中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宜都市枝城镇滨江大道 82 号

法定代表人：曾令国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4 年 12 月 30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肥料生产；水泥生产；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热力生产和供应；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制造；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水泥制品销售；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土地使用权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煤炭及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东：湖北鄂中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湖北省长江资源循环利用及装备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乙方：宜昌鄂中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公司

（一）合作内容

1、甲方投资建设 100 万吨/年磷石膏浮选净化装置，租赁乙方土地、30 万吨/年煅烧设备。

2、合作期内，乙方免费提供磷石膏至甲方指定接入口。甲方按 10.00 元/吨（含税）的价格向乙方收取磷石膏综合利用处理费，该处理费以销售的浮选净化石膏或建筑石膏粉折算为浮选净化石膏计算。

3、经营期内，甲方因磷石膏综合利用所产生的政府补贴和固定资产补贴，

由甲方所有。

（二）合作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为 10 年,自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协议期满,本协议自动解除,若需继续合作,另行签订协议。

四、项目进展情况

磷石膏是磷酸和磷肥生产过程中产的工业固废,全国年排放量达到 7000 万吨以上,年综合利用约为 43%,其中湖北省为磷化工企业大省,年排放量达到 3000 万吨以上,根据十四五关于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湖北省磷石膏防治条例及相关政策支持下,湖北省 2022 年磷石膏综合利用率达到了 50%以上。

目前长江资源已签订两个 100 万吨/年磷石膏综合利用处理项目,项目磷石膏处理技术均采用公司自行研发的同质自主装柱式浮选技术,通过一步浮选方法,将磷石膏中影响使用的总磷、总氟、可溶性磷、可溶氟、有机物、可溶性盐等降低至相关石膏标准范围内,并大幅度提供石膏的品位、白度,总体技术指标可满足《磷石膏》GB/T 23456—2018 中一级磷石膏标准、《烟气脱硫石膏》GB/T 37785-2019 二级标准,整个处理过程中不产生新的工业废水、废弃,每吨磷石膏可再生高标准石膏达到 0.8-0.9 吨,相对于现有的磷石膏水洗、陈化、中和、混参碱性材料中和等处理技术,具有工艺简单可控,处理成本仅仅为 20-30 元/吨,零废水排放,且将部分不溶的磷、氟溶解,提高磷化工企业磷氟资源利用率等特点,处理技术达到国内行业领先水平。

两个项目定位于为支持政府、磷化工企业进行磷石膏综合利用,降低综合利用成本和提高综合利用率。项目采用通过长江资源自行研发的同质自主装柱式浮选技术进行磷石膏的再生利用,再生后的石膏(生石膏)可广泛应用于生产水泥缓凝剂、石膏粉、石膏板、石膏砖、腻子粉、粉刷石膏、装饰石膏、模具石膏、高强石膏、填料石膏、筑路等市场,为水泥、建筑、道路、填料、装饰、模具等行业提供优质的绿色石膏材料。

（一）武穴项目进展情况

2022 年 11 月长江资源通过与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长江资源占股 70%),于黄冈市武穴市落地首个 100 万/年磷石膏综合处理及 60 万吨/年建筑石膏粉项目。目前该项目已经通过摘牌取得建设用地,

同期开展设计、核心设备采购等各项工作，近期将正式开工建设。

该项目预期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即预期 2024 年 9 月份建设完成。达成后可实现年处理 100 万吨磷石膏，可向石膏市场提供品位 90-95%、白度 50-70%的生石膏原料 15-20 万吨，对比同品质 30-80 元/吨的脱硫石膏，具有品位相当、白度更高的特点。也可向石膏市场提供强度 3.0 级、白度 70-85%的建筑石膏粉，相对于同强度等级 250-380 元/吨的建筑石膏粉（生石膏加工至建设石膏为成熟行业，加工成本为 110-150 元/吨）来说，具有强度相当、白度更高的特点。

（二）宜都项目进展情况

目前该项目已经于 2023 年 8 月 2 日正式通过宜都市化工园区的入园评审，正组织进行详细设计、各项预评价等工作。

该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项目建成后可向石膏市场提供供品位 90-95%、白度 50-70%的生石膏原料 40-50 万吨/年、强度 3.0 级、白度 70-85%的建筑石膏粉 30 万吨/年。项目预期投资额 4500-5000 万元（租赁石膏粉煅烧生产线），达产后预期可实现年收入 7500-8500 万元/年，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收取宜昌鄂中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公司磷石膏处理费、政府磷石膏综合利用补贴、石膏产品销售收入。

五、对公司的影响

长江资源签订的两个项目建设运营进入正常后，公司将继续支持长江资源深化磷石膏综合利用深化研究，进一步降低磷石膏再生石膏处理成本，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并继续履行长江资源系省级创新中心所负有的推广工业固废再生利用之责任，继续加大工业固废再生技术的研究、工业固废再生利用产业化投资，支持省政府 2025 年实现磷石膏产销平衡的行业目标，以实质行动响应十四五绿色发展规划精神。

根据近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指出，在超大特大城市积极稳步实施城中村改造是改善民生、扩大内需、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长江资源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生产经营有间接的积极影响。公司将积极关注项目进展，按照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4日